

诸暨市交通运输局（汇总）2019年度部门 决算

一、诸暨市交通运输局（汇总）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市政府“三定方案”，市交通运输局共有十二项主要职责：

1、贯彻实施综合交通运输发展战略，组织拟订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规划和政策，优化主要通道布局，统筹区域、城乡交通发展。指导综合交通运输枢纽规划和管理，促进各种交通运输方式融合衔接。

2、组织拟订并实施公路、水路等专项规划、政策和标准。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统筹推进交通运输领域综合改革。负责交通运输系统行政审批服务、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负责交通运输信用体系建设。会同有关部门推动综合交通产业发展，负责交通运输业培育。

3、负责统筹协调综合交通建设，协调安排项目建设时序。指导全市公路、水路建设。负责公路、水路建设市场的监管工作。负责公路、水路等交通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管。指导交通运输基础设施管理和维护。

4、负责协调推进综合运输发展。推进陆港、空港、信息港等联动发展，指导多式联运和运输结构优化。负责道路、水路运输市场监管。指导城乡客运及有关设施管理工作。指导轨道交通（含地铁）、公共汽车运营。指导出租

汽车行业管理。负责民航行业管理外的通用航空管理。承担春运的牵头协调工作。

5、指导公路、水路行业和职权范围内的港口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负责市管通航水域的水上交通安全监管。依法承担各类船舶、船用产品的检验和监督管理工作。按规定协调国家重点物资和紧急客货运输。负责国省道、航道网络的运行监测和协调，指导农村路网的运行监测和协调工作。

6、负责提出交通资金安排建议并监督资金使用。提出公路、水路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提出交通运输发展专项资金安排意见并监督实施。指导监督交通有关规费政策实施。

7、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交通领域科技发展规划，组织实施重大交通科技项目，推进交通领域科技创新能力建设。负责综合交通大数据管理，牵头构建数字交通服务体系。落实交通运输行业生态环境保护要求，指导公路、水路行业和港口及其岸线生态保护及修复、节能减排、污染防治等工作。

8、负责港口管理。负责港口规划、经营、港口岸线使用和港口项目投资管理。指导港口物流发展，组织拟订相关政策 and 标准。指导港口引航管理。

9、履行国家铁路地方管理有关事权，承担地方铁路前期管理等工作。参与编制铁路专项规划。承担铁路道口的改造和相关监管、协调工作。

10、负责全市国防交通和交通领域军民融合相关工作。

11、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2、职能转变。优化综合交通运输体制机制，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进一步简政放权，减少环节、优化流程、提高效率，最大限度减少对市场资源的直接配置和干预，优化营商环境。推进交通运输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着力降低物流业成本。进一步增强交通领域科技创新能力，推动互联网、大数据、智能化与交通行业的深度融合，大力培育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着力构建多元立体、互联互通、无缝衔接、安全便捷、绿色智能的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

（二）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诸暨市交通运输局（汇总）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诸暨市交通运输局（汇总）2019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诸暨市公路管理局决算。
2. 诸暨市道路运输管理局决算。
3. 诸暨市港航管理局决算。
4. 诸暨市交通质量安全监督站决算。
5. 诸暨市物流管理信息中心决算。

二、诸暨市交通运输局（汇总）2019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三、诸暨市交通运输局（汇总）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41,927.03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294.47 万元，下降 3%。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比 18 年减少 8033 万元，其他收入增加 6558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41,894.60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15,705.4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5,505.4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20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 37.49%；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事业收入 46.58 万元，占收入合计 0.11%；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其他收入 26,142.58 万元，占收入合计 62.4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41,894.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135.45 万元，占 19.42%；项目支出 33,758.78 万元，占 80.5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5,705.44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8033 万元，下降 34%。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减少省交通厅 03 省道东复线诸暨江藻至王家井段工程补助 5000 万元，各省道大中修项目补助减少 2500 万元，减少石佛渡口农村公路渡改桥项目补助 330 万元，减少船舶拆解 109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505.4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37.01%。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8033 万元，下降 34%。主要原因是：2019 年减少省交通厅 03 省道东复线诸暨江藻至王家井段工程补助 5000 万元，各省道大中修项目补助减少 2500 万元，减少石佛渡口农村公路渡改桥项目补助 330 万元，减少船舶拆解 109 万元。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505.4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0.20 万元，占 0.19%；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34.69 万元，占 0.2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91.51 万元,占 4.46%; 卫生健康(类)支出 135.74 万元,占 0.88%; 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 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 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 交通运输(类)支出 13,776.23 万元,占 88.85%; 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 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 住房保障(类)支出 837.07 万元,占 5.4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 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 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 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490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505.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及社保缴费的增加。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市财政追加 2018 年度突出贡献奖 30 万元。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长运公司基层两新组织建设经费。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其他体育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6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市财政追加 2019 年西施马拉松有关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9.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单位行政离退休人员的补助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94.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9.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4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调整行政、事业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97.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7.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调整行政、事业职业年金缴费基数。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险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4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军转干部慰问费。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3.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1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单位行政离退休人员离世，人员减少。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11.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4.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5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下属 5 个事业单位在职人员退休人数大于新进人员。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75.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3.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7.4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部分 2019 绩效考核奖及年休假在 12 月份发放。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年初预算为 7242.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76.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7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公路养护项目年末部分指标上交。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运输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1072.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69.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7.0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诸暨市道路运输管理局部分 2019 绩效考核奖及年休假在 12 月份发放。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587.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20.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2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诸暨市港航管理局及交通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部分 2019 绩效考核奖及年休假在 12 月份发放。

交通运输支出（类）车辆购置税支出（款）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市财政追加石壁至东阳（石壁至西周段）项目补助 816 万元。

交通运输支出（类）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其他交通运输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5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质监站项目支出减少。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807.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1.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7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行政事业人员公积金缴费基数提高。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8.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4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部分行政事业人员住房补贴的额度在中途已经补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120.1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699.8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

公用经费 420.2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48%。与 2018 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0 万元，增长 33.33%。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县道养护经费变成 20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0.0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200.00 万元，占 100.0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6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市财政核减 2019 年县道养护经费 100 万。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项）。年

初预算为 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6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市财政核减 2019 年县道养护经费 100 万。

（八）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65.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3.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55%，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三公经费支出管理规定；严控公务用车燃料及维修费成本；公务接待的批次和人数的不可控，相较去年有所减少。

2.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 5.10 万元，占 4.14%，与 2018 年度相比，增加 0.17 万元，增长 3.44%，主要原因是诸暨市交通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工作人员 1 人因公参加省交通工程监管局澳大利亚“交通建设工程大型装配化预制构建质量控制技术”培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15.77 万元，占 94.05%，与 2018 年

度相比，减少 16.96 万元，下降 12.78%，主要原因是单位严格执行公务用车管理制度，加强对车辆使用的监管；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23 万元，占 1.81%，与 2018 年度相比，减少 9.46 万元，下降 76.43%，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的人数和批次较去年都有所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0 万元。主要用于诸暨市交通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工作人员 1 人因公参加省交通工程监管局澳大利亚“交通建设工程大型装配化预制构建质量控制技术”培训的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诸暨市交通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工作人员 1 人于 2019 10 月至 11 月因公参加省交通工程监管局澳大利亚“交通建设工程大型装配化预制构建质量控制技术培训”培训。

其中，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单位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 1 个；本单位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1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 15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5.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2.8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严格执行公务用车管理制度，加强对车辆使用的监管。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15.77 万元，主要用于诸暨市交通运输系统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19 年度，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91 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为 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35.97%。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来调研、工作检查等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的人数和批次较去年都有所减少。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国内公务接待 49 批次，累计 491 人次。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人次，0 批次。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23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来调研、工作检查等支出。接待 491 人次，49 批次。

（九）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诸暨市交通运输局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 个，二级项目 33 个，共涉及资金 6766.7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19 年度 2019 年县道养护经费项目 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

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0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诸暨市农村公路乡村道养护”“19 年度公路治超执法管理专项”等 35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766.7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0 万元。其中，对“19 年度县道公路日常养护经费”“湄池航道建设补助款、各县市区航道设施建设、航道养护”等项目分别委托“诸暨天地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绍兴大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等第三方机构（或局内评审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2019 年诸暨市交通运输局（汇总）总项目 35 个，其中 50 万元以上项目 17 个，重点评价 12 个，财政抽评项目 5 个；50 万元以下项目 18 个，进行部门简易评价。自评分在 95 分以上项目 28 个，90 分以上 33 个，各单位能按照工作计划安排和设定的绩效指标，严格使用财政资金，完成项目绩效目标，充分提高交通资金使用效率。

本部门没有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诸暨市交通运输局在 2019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 19 年度县道公路日常养护经费及运政信息指挥中心服务费的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9年度县道公路日常养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7分，自评结论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800万元，执行数为2743.5万元，完成预算的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19年诸暨市农村县道公路日常管养工作，通过财政对日常养护资金的投入，项目实施单位认真执行“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养护人员不怕风雨、酷暑寒冬及时清除路障、疏通水沟、清扫路面，使全市573.552公里农村县道公路保持路面平整、路肩整洁、排水畅通，保持路况良好，县道公路优、良等级面占84%以上，完成了预期绩效目标。通过收集资料，问卷调查和实地勘查了解相结合的方式分析评定，2019年度全市农村县道公路养护管理工作取得了预期的效果，保持了农村公路路况完好、道路畅通，全年未发生由于养护工作不及时，路障无人清除造成的交通事故，也未发生公路养护管理方面的原因造成交通堵塞现象。从问卷调查回收的36份问卷分析2019年诸暨市农村县道公路养护管理工作，基本满足了农民群众的生产、生活需求，为我市实现农村经济繁荣、环境优美、交通便捷、文明和谐的社会主义新农村目标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发现的问题：1、公路旁土建工程及村民建房堆放回填土及生活垃圾乱堆乱放，造成边沟局部淤塞，下雨天容易引发路面塌方。2、车辆超载情况时有发生，造成路面破损，黄沙、石子车超

载既影响路面破损又把黄沙、石子抛洒在路面，造成路面积水、影响路面平整，严重影响车辆运营安全。相关意见与建议一是土建项目较多，农村公路边擅自堆放建材及回填土的情况，除养护及路政人员及时发现及时疏通外，还应加强对村民及施工单位的宣传教育，避免边沟淤塞引发路面塌方和营运安全。二是车辆超载现象造成路面破损严重，影响公路交通安全和车辆行驶质量。建议一方面加强对车主和驾驶员的宣传教育，遵守交通运输法规。另一方面与道路运输管理、治超执法部门配合，加大监督执法力度，杜绝车辆超载现象的发生。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负责人	杨国贤	联系电话	87212928
地 址	暨东路 71 号	邮 编	311800
项目起止时间	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计划安排资金（万元）	2800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2743.50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县财政	2800	市县财政	2743.50
其它		其它	
实际支出（万元）	2743.50		
二、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支出内容 (经济科目)	计划支出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农村县道公路日常养护	2800	2743.50	
合计	2800	2743.50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三、项目绩效情况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完成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p>2019年绩效总目标：农村县道公路日常养护专项经费项目，市财政计划投入2800万元，用于全市573.55公里农村县道公路的日常养护工作，确保全市573.55公里农村县道公路路况良好，力争考核得分在80分以上，考核等级二等以上。</p>	<p>2019年农村县道公路日常养护经费实际使用2743.5万元。项目实施后，2019年市交通局对全市县道公路进行考核。全年考核结果县道公路路况保持良好，平均得分为84.85分，考核等级均达优等，实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p>	
基本指标	具体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1、目标设定情况	(1) 依据的充分性	3	3
	(2) 目标的明确度	3	3
	(3) 目标的合理性	3	3
2、目标完成程度	(1) 目标完成率	3	3
	(2) 目标完成的及时性	3	3
	(3) 目标完成质量	4	4
	(4) 验收的有效性	3	2
3、组织管理水平	(1) 管理制度保障	3	3
	(2) 支撑条件保障	4	4
	(3) 质量管理水平	5	5
4、项目实施效果	(1) 群众满意度	8	8
	(2) 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8	8
	(3) 可持续性影响	6	6

	(4)改善群众出行条件	7	7
	(5)提升农村环境建设	7	5
业务指标得分小计		70	67
1、资金落实情况	(1)资金到位率	3	3
	(2)资金到位及时性	3	3
2、资金支出情况	(1)资金使用率	3	3
	(2)支出的相符性	3	3
	(3)支出的合规性	3	3
3、会计信息质量	(1)信息真实性	3	3
	(2)信息完整性	3	3
	(3)信息及时性	3	3
4、财务管理状况	(1)制度的健全性	3	3
	(2)管理的有效性	3	3
财务指标得分小计		30	30
综合得分		100	97
评价等次			优秀

运政信息指挥中心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3 分，自评结论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0 万元，执行数为 9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 2019 年度运政信息指挥中心服务费项目按计划完成，中心人员通过信息化监管手段，开展道路运输市场的监管与整治，挽回国家经济损失 2310480 元。二是通过第三方运营，道路运输市场安全效益得到明显保障，2019 年中心共计抽检客运车

辆司机不文明驾驶行为 2920 起；发现营运车辆超速 1654 起，疲劳驾驶 1769 起，人工下发短信提醒 9844 次（含灾害天气等温馨提醒信息）。抽检出租车视频 1056 次，发现司机不文明行为 3319 起，抄送相关运输企业 3319 起，利用站场视频监控系统纠正出租车违停候客 53 起。受理出租车电召业务 196 次，成功 71 次，成功率 36.22%。受理客运车辆（出租车）失物查找 1248 次，成功 854 次，成功率 68.43%。协助公安刑侦部门处理刑事案件 5 起。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覆盖不够全面。站场监控点位缺少，无法全面覆盖整个诸暨区域，导致无法全面掌控非法营运车辆的动态情况。二是人员配备不足。因中心工作机制为 24 小时全天候值守，加上目前工作任务繁重，导致中心技术力量偏弱，无法全面有效的支撑整个中心运维。三是系统网络不够安全。中心业务系统多（且有多个系统都运行在互联网上），无网络边界的安全防护设备，容易受到勒索病毒、木马的攻击。下一步改进措施及建议：一是建议接入公安交警卡口数据。现代科技水平发展日新月异，更新快速，现代化的执法，更是离不开高科技的装备，配备合理有效的信息化装备能有效的为行业监管带来更大的执法效率。二是建议增加专业技术人员。当前业务信息系统多，任务繁重，为有效提高中心运营服务及信息系统的运维能力，配备多名具有高素质、高专业的技术人员来承担中心

运维工作，才能全面支撑整个中心的运营。三是建议增强系统网络安全防护。当前信息化发展速度迅猛，网络安全是所有系统建设前的前提条件，配备具有高性能的网络安全防护设备有利于中心各大系统的稳定运行，更能有效地保障整个中心网络的安全，防止病毒、木马等攻击。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负责人	陈叶飞	联系电话	89001990
地 址	陶朱街道艮塔西路 92 号	邮编	311800
项目起止时间	2019 年 1 月 ~ 2019 年 12 月		
计划安排资金（万元）	90.00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90.00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级财政	90.00	市级财政	90.00
其它		其它	
实际支出（万元）	90.00		
二、项目支出明细情况（万元）			
支出内容 （经济科目）	计划支出数	实际支出数	
运政信息指挥中心服务费	90.00	90.00	
支出合计	90.00	90.00	
三、项目绩效情况			
	预 期	实 际	
项目绩效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让诸暨市交管部门和辖区内道路运输企业用户能够充分享受各信息化系统带来的高效、便捷的车辆管理手段，便于相关政府部门监管辖区内运营车辆的状态。	2019 年度运政信息指挥中心服务费项目按计划完成。	
基本指标	具体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1. 目标设定情况	(1) 依据的充分性		2	2
	(2) 目标的明确度		2	2
	(3) 目标的合理性		2	2
2. 目标完成程度	数量指标	(1) 基本系统维护次数	2	2
		(2) 培训服务次数	2	2
		(3) 数据库维护次数	2	2
		(4) 报表分析处理次数	2	2
		(5) 平台升级次数	2	1
		(6) 驻场人员数量	1	1
		(7) 线路租用(维护)数量	2	2
	质量指标	(1) 系统故障率	1	1
		(2) 非正常停机率	1	0
		(3) 故障排除速度	2	1
成本指标	年度维护成本增长率	2	2	
3. 组织管理、项目实施	(1) 后续运行保障		2	2
	(2) 管理制度保障		3	3
	(3) 支撑条件保障		3	3
	(4) 验收制度完善		2	2
4. 项目实施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数据共享率	10	10
		公共主页访问量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使用年限指数	7	7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群满意度	8	6.67
业务指标得分小计			70	65.67
1. 资金落实情况	(1) 资金到位率		4	4
	(2) 资金到位及时性		4	4
2. 实际支出情	(1) 支付的及时性		3	3

况	(2) 支出的相符性	3	3
	(3) 支出的合规性	3	3
	(4) 资金使用率	3	3
3. 财务管理状况	(1) 制度的健全性	3	3
	(2) 管理的有效性	3	3
	(3) 会计信息质量	4	4
财务指标得分小计		30	30
综合得分	业务指标得分+财务指标得分	100	95.67
评价等次	优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财政抽评了我局 2019 诸暨市市县交通建设、养护和管理项目、2019 年交通大楼物业管理费项目、2019 年诸暨市航站楼日常运营、维护维修项目、2019 年公路绿化养护经费项目、2019 年度数据中心建设及综合监管平台深化应用项目（三期）5 个项目，其中 2 个项目评价为优，三个项目评价为良，从评价结果看，单位能按照工作计划安排和设定的绩效指标，严格使用财政资金，完成项目绩效目标。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诸暨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诸暨市 2019 年度农村公路乡村道日常养护

经费绩效评价

项目单位 诸暨市交通运输局

主管部门 诸暨市交通运输局

评价类型 事前评价 事中评价 事后评价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财政部门组织评价

评价机构：中介机构 部门（单位）评价组 财政评价组

2020 年 5 月 20 日

诸暨市财政局（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负责人	孙国建	联系电话	87036676
地 址	暨东路 71 号	邮 编	311800
项目起止时间	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计划安排资金（万元）	478.28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478.28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县财政	478.28	市县财政	478.28
其它		其它	
实际支出（万元）	477.73		
二、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支出内容 (经济科目)	计划支出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乡村道日常养护和管理	478.28	477.73	

三、项目绩效情况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完成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p>2019年农村公路乡村道日常养护专项补助经费项目，市财政计划投入478.28万元，用于全市农村公路乡村道日常养护工作，确保全市1879.067公里乡村道路路况良好，力争路状优等率达到85%以上。</p>	<p>2019年度农村公路乡村道日常养护补助经费实际使用477.73万元。项目实施后，全市1879.067公里乡村公路保持路况完好，经市交通局、市财政局联合考核率评定结果如下：</p> <p style="padding-left: 2em;">优等1769.287公里，占总里程的94.16%；中等84.4258公里，占总里程的4.49%；一般25.3538公里，占总里程的1.35%。完成了预期的绩效评价目标。</p>

评价维度	一级指标	权重	标准分值	评价得分
1、相关性	(1) 项目必要性	10%	4	4
	(2) 方案科学性		6	6
2、效率性	(1) 产出效率	30%	5	5
	(2) 组织管理效率		5	4.5
3、有效性	(1) 项目效果	40%	5	5
	(2) 满意度		5	4.3
4、可持续性	(1) 可持续发挥作用	20%	10	10
得分合计		100%	40	38.8
综合得分		100%	10	9.57
评价维度等级				优秀

四、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 位	签字
孙国建	副局长	诸暨市交通运输局	
董国军	工程科副科长	诸暨市交通运输局	
杨富林	工程科副科长	诸暨市交通运输局	
杨杰	养护科长	诸暨市公路管理局	
陈超	财务科长	诸暨市交通运输局	

填报人（签字）：

年 月 日

评价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五、评价报告文字部分

为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绩效管理，建立科学、规范、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效率，依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浙政发〔2012〕44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实施办法的通知》（浙财绩效字〔2009〕5号）和诸暨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诸财绩效〔2020〕12号）文件精神，诸暨市交通运输局组建评价组对2019年度诸暨市农村公路乡村道养护项目运行情况实施绩效评价。

2020年5月，评价组根据诸暨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围绕既定的评价指标框架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通过案卷研究、统计核实数据资料、实地走访踏勘农村公路养护情况、组织座谈调研、问卷调查等多种方式收集了充分的评价证据，并按照评分标准对每一项指标评议打分，最终形成了评价等级，同时梳理总结了项目实施后所取得的绩效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相应地提出了一些意见与建议。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概况

1. 项目立项背景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乡村道路日常养护补助资金的管理，提高全市农村乡、村公路的养护水平，根据诸暨市人民政府第29号令《诸暨市农村公路养护与管理办法》、市政府办公室〔诸政办发(2011)172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公路养护与管理的通知》精神，在管理机制上实行农村公路的养护与管理实行市交通局主管部门主抓、镇乡(街道)协作，行政村配合的体制，在资金配套上市政府根据乡村道路养护需要，设立市农村公路养护专项资金，用于全市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市交通局制定“诸暨市农村公路养护管理考核细则”，明确乡、村公路养护补助标准，多村公路日常养护专项资金按照“镇村自筹，省市补助”的原则，诸暨市交通局制定2019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计划方案，乡村道日常养护资金预算478.28万元。

2. 项目执行情况

乡村公路日常养护资金的投入，充分发挥公共财政服务作用，贯彻乡村公路“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经常保持公路及附属设施的完好状态。保持路基稳定、路面平整、横坡适顺、路肩整洁、边坡稳定、排水畅通、构造物及沿线设施完好、公路绿化符合要求。因此市公路行政管理部门本着为提升我市农村公路乡村道养护和管理质量，改善群众出行条件，促进农村环境改善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宗旨，制定项目实施的各项管理制度和质量考核细则，对乡道、村道公路的养护情况进行及时监督检查。诸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了《诸暨市高水平建设“四好农村路”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诸政办发【2018】112号），市交通局、市财政局按诸暨市农村日常管养考核管理办法对全市2019年1879.067公里（其中乡道387.94公里，村道1491.127公里）的乡道、村道养护情况进行认真考核，考核结果优等公路为1769.287公里，优等率94.16%，（乡道优等率92.49%，村道优等率94.59%）。未发现路状较差的乡、村公路。诸暨市公路管理局根据《浙江省乡级农村公路管理机构规范化建设指导意见》（浙交农路办[2013]4号有关精神和积极推进我市镇乡级农村公路管理机构“六个一”规范化建设，截止2019年底，我市湮浦、枫桥等20个镇、乡（街道）农村公路管理站已通过验收成为省级农村公路养护管理示范站。通过不断创新和完善我市农村公路乡村道的长效管理机制，提高了农村公路的日常养护质量水平。

农村公路养护管理根据《诸暨市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办法》精神，由市公路局负责指导各镇（乡）、街道组织开展乡、村道公路的养护管理工作。各镇（乡）、街道区域，由所在镇（乡）、街道农村公路养护管理站负责，各镇（乡）、街道有一名领导负责养护管理工作。

在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管理过程中，镇乡（街道）农村公路养护管理站在市公路管理局的指导下，落实单位或个人进行养护，并与养护单位或个人签订养护合同，养护人员的具体养护工作要求在合同条款中逐条明确规定，根据诸暨市农村公路养护管理考核细则的要求，对养护人员进行考核。由于项目实施主管部门对乡村道养护工作的重视，镇（乡）街道公路养护管理、考核制度健全，执行到位，使诸暨市2018年度农村公路乡村道养护工作取得较好的效果。

3. 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农村公路乡村道日常养护补助资金按市政府（2008）29 号令和市农村公路养护管理考核细则标准给予补助，资金列入市财政年度预算，项目单位根据考核结果及时拨付给各镇乡（街道）财政；资金的使用由各镇乡（街道）按相关的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和会计制度进行管理核算。

2019 年全市农村乡村道养护专项补助资金经费预算 478.28 万元，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财政到位 478.28 万元，到位率 100%，实际支出 477.73 万元，资金使用率 99.89%，当年结余 0.55 万元，结余的 0.55 万元年终按财政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市级财政收回。

项目补助资金管理遵守相应的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和预算会计制度，项目资金拨付由项目单位集中拨付，程序规范，手续齐全。各镇乡（街道）日常公路养护经费的内控制度健全，审核程序规范，审批预算完整。

（二）项目绩效分析及评价结论

1. 项目绩效分析

（1）相关性

本项目的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内容和目标符合诸暨市人民政府（2008）29 号令《诸暨市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办法》的养护内容和目标规定，针对全市的农村公路乡村道日常养护工作的实际需要，通过实地查看具体项目相关资料，项目单位制定的养护与管理制度、养护资金的筹措与使用、养护管理的范围、养护标准、工作职责、监督考核、验收评定等具体工作目标明确，科学合理，具有一定的可操作性，评价组同时结合调查问卷结果。认为该项目实施具有较好的相关性。

按照评分标准，相关性方面评分得 10 分。

（2）效率性

评价组通过收集农村乡村道养护管理、监督、验收评定等资料进行统计分析，结合项目主管部门下达的年度养护计划，经交通局、财政局联合验收评定，全市如期完成全年的农村公路乡村道日常养护目标，完成率 100%。

乡村道养护经费补助项目由诸暨市交通运输局组织实施，制定了《诸暨市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制度》、《诸暨市农村公路养护管理考核细则》、《诸暨市农村公路大中修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市公路局具体负责全市公路养护工

作。各镇乡(街道)公路养护管理站负责对辖区内公路的养护与管理,镇乡(街道)成立了农村公路管理站。该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健全,人员落实,职责明确。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办法、日常养护巡查办法、养护管理考核细则等各项制度健全,执行到位严格按验收考核结果支付专项补助经费,体现了管理制度的保障作用。该项目位严格按验收考核结果支付专项补助经费,体现了管理制度的保障作用。该项目的组织管理水平较好。综合以上因素分析认为项目效率性较好。

按照评分标准,效率性方面评价得分为 9.5 分。

(3) 有效性

农村公路乡村道养护管理项目的实施成果。通过收集资料,问卷调查和实地勘查了解相结合的方式分析评定,2019 年度全市乡村道养护管理工作实现了预期的效果,基本保持乡村道路完好的状态,未发生由于养护工作不及时,路障无人清除造成的交通事故,也未发生由于公路养护管理方面的原因造成交通堵塞现象。

2019 年诸暨市乡村道养护项目的实施,满足了农民群众的生产、生活需求,为我市实现农村经济繁荣、环境优美、文明和谐的社会主义新农村目标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从问卷调查回收的问卷分析,93%的群众对乡村道日常养护效果表示满意,94%群众对乡村道养护工作表示满意。

附 2019 年度乡村道养护管理考核情况汇总

2018年度乡村道养护管理考核情况汇总表								
		养护总里程 (公里)	养护总里程等级评定(公里)			占总里程百分比(%)		
			优等	中等	一般	优等	中等	一般
乡道	上半年	387.935	365.627	18.942	3.366	94.25%	4.88%	0.87%
	下半年	387.94	358.79	26.5898	2.5599	92.49%	6.85%	0.66%
	年度	387.9375	362.2085	22.7659	2.9629	93.37%	5.87%	0.76%
村道	上半年	1491.127	1410.497	57.836	22.794	94.59%	3.88%	1.53%
	下半年	1487.607	1395.832	88.272	3.503	93.83%	5.93%	0.24%
	年度	1489.367	1403.1645	73.054	13.1485	94.21%	4.91%	0.88%

综合以上因素分析，认为项目效果较好。

按照评分标准，有效性方面评价得分为 9.3 分。

（4）可持续性

本项目的实施，目的是充分发挥公共财政服务作用，加强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工作，保护农村公路路产路权，保障农村公路完好畅通，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发展。但随着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乡村车流量较大，车速较快，对乡村公路保持设施完好，路状完好，保障道路畅通，确保人民群众出行安全的要求也随之提高。

2019 年度农村公路乡村道养护项目的实施，满足了群众生产，生活需要，为诸暨市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可持续影响作用较大。

按照评分标准，可持续性方面评价得分 10 分。

2、评价结论

通过以上各评价准则的评价分析，本项目综合绩效的评价等级为优秀。各评价准则评分情况见下表，具体指标的评论结果及评分说明详见附件 1。

评价维度	权重	标准分值	评价得分
相关性	10%	10	10
效率性	30%	10	9.5
有效性	40%	10	9.3
可持续性	20%	10	10
综合实际得分	100%	40	38.8
综合得分	100%	10	9.57

注：综合得分为各评价分值乘以权重的合计数。

（三）评价发现问题

1. 群众对乡村道路养护工作的作用认识不足，特别是当地群众对道路的自觉维护观念淡薄。

2. 镇乡（街道）的公路养护管理站对区域内乡村道公路日常养护管理工作不够到位，尚未尽到“公路养护管理站”应有的职责，个别乡村道路存在失养问题。

3. 部分乡镇在资金筹措方面存在自筹资金偏少，养护资金来源单一。

（四）相关意见与建议

1. 乡村公路大部分是乡、村串镇、串村公路，当地群众对公路养护工作重要性的认识需进一步提高，加强乡、村道规章制度的宣传，引导群众养成自觉维护公路的好习惯。

2. 全市各镇、乡（街道）已建立公路养护管理站，应履行好公路养护管理站的职责，充分发挥管理和监管职能，加强公路管理工作，克服“重建轻养”思想，不断提高养护质量。

3. 各镇乡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应按照市政府 29 号令“镇村自筹，省市补助”的原则，建立多渠道农村公路养护与管理资金的筹措机制，保证公路日常养护工作经费。

附：1. 2019 年度诸暨市农村公路乡村道养护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与标准

2. 2019 年度诸暨市农村公路乡村道养护项目调查问卷表及汇总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9.5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41.52 万元增加 8.03 万元，增长 19.34%，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增加行政人员 2 名。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55.2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52.2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03.0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51.8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6.2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8.2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32%。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诸暨市交通运输局共有车辆 9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8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5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清扫车、养护保洁车、施工作业车等。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3 台（套）。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动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 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4.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其他体育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体育方面的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4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5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反映公路养护支出。

26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运输管理（项）：反映公路运输管理支出和公路路政管理支出。

27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路水路运输方面的支出。

28 交通运输支出（类）车辆购置税支出（款）车辆购置税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反映车辆购置税收入安排用于公路等基础设施建设的支出。

29 交通运输支出（类）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其他交通运输支出（项）：反映其他交通运输支出中除对公共交通运行补助以外的其他支出。

30 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1 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

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32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项）：指反映其他政府基金安排的支出（包括用以前年度欠款收入安排的支出）。